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04-26J5-FG1080

一、采购条件

受中水电四局华中（武汉）工程有限公司委托，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管理中心以公开询比方式采购项目所需的护栏围挡，采购计划使用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用于本次询比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项目概况：乌鲁木齐市水资源配置工程是向乌鲁木齐市苏州路以南区域城市生活、工业供水，置换当地超采地下水资源和挤占的地表水资源，缓解区域水资源供需矛盾，改善区域生态环境，项目位于乌鲁木齐市木东区、昌吉州阜康市。

项目规划年设计引水量 1.77 亿 m³，设计流量 8m³/s，为中型Ⅲ等工程。工程输水干线总长约 86.82km。主要由 4 段扬水管道、4 段重力流管道、4 座泵站、3 座稳压池、输水管道沿线阀室及附属建筑物，交叉建筑物及防洪建筑物组成。其中，扬水段长 50.89km，重力流段长 35.93km。管道沿线共布置 4 级泵站连续扬水，总扬程 723m，总装机 104MW，设计管径 DN2600，管压 0.4～3.2MPa，管材采用涂塑钢管。主要施工任务为 24.8km 管道及配套建筑物，一级泵站、二级泵站、甘泉堡管理站房、沿线导流、防洪措施、水土保持、环境保护等。

采购范围：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费用：原材料费、生产加工费、包装费、装卸车费、出厂检验试验费、采购保管费、运输费（运输至合同指定施工现场的人材机的安全费用、保险等一切相关费用）、过路过桥过江费、车辆油料费、税金、保险费、利润以及其他交付买方使用前所有可能发生的市场浮动、环境、安全风险等全部费用，不再增补任何费用。卖方确保供货完整，满足买方的使用和性能要求，在技术规范中涉及的供货要求也作为本供货范围的补充，若在使用中发现缺项，卖方须无偿补充供货。

3、采购数量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装配式彩钢围挡	2500*3000mm（含大小斜撑）	套	2000	
2	双边丝护栏网	1800*3000mm	套	16000	
3	基坑临边防护栏	1200*2000mm（重型22kg）	套	11500	

4、交货时间：暂定为2026年12月至2027年12月，后续交货时间按买方下达的供货计划分批交货，按实际交货数量结算，实际供货时间可能与计划交货期存在差异，卖方不得因此向买方提出任何补偿要求。

5、交货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水资源配置工程施工范围内（线路长24.8km），运费包含在综合单价内。

6、质量要求：详见第七章技术规范

7、付款方式：

7.1合同约定下所有付款均采用✪银行转账✪在线支付✪银行承兑✪供应链融资✪电子支付凭证等方式进行支付。

7.2付款必须按照“先开票、后付款”的原则，结算周期上月16日-本月15日，买方以银行转账方式或使用非现金方式支付货款，供应期内物资到货并完成验收工作后，卖方按照买方确认的收料数量、品种、规格型号、日期开具正式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一票制）进行结算。收到发票后60日内向卖方支付该批物资60%的价款,180日内支付至该批物资的97%，剩余3%的货款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12个月，待最后一批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算12个月后30日内一次性付清,但质量保证金的支付并不免除卖方对交付物资质量的保证责任。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2、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必须具有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代理书,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2条生产厂家资格

条件的要求。

4、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若成立时间少于三年，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5、供货商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报价的情形；供应商未处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报价禁入期间。

6、供应商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7、本次询比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8、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企业，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只能有一家单位参加本次的询比报价。即使法定代表人不同，母、子公司也不可同时参与询比报价。

9、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供应商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必须附截止询比日期前一周内“信用中国”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截图。

10、生产厂家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询比。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2026年12月01日17:00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以下简称“数智化平台”）获取采购文件。

2、有意参加的供应商需在线上传下列资料后方可下载采购文件：

经办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签发的针对本采购项目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加盖公章）扫描件（合并文件上传）。

3、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下同）为2026年12月08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数智化平台递交电子

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数智化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 1）直接下载“中招互连”APP 自助办理数字证书，客服电话：4009994230；办理方式 2）请登陆 https://bid.powerchina.cn 联系客服提供相关材料办理实体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响应文件递交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各供应商须登陆数智化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3）本次询比无需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名供应商。

3、合格供应商申报及数智化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4006-27-4006，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index）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水电四局华中（武汉）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立成中心 13/14 层

联 系 人：魏宗喜

电　　话：17797088873

电子邮箱：450470705@qq.com

华中公司联系电话：18655617573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　　话：　15803195592

电子邮箱：　sjhzgsjw@163.com

九、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邮箱：sjjw-sd4@powerchina.cn，电话：0971-8088178，0971-8088310）提出投诉。

2026 年 11 月 26 日

